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番禺区石楼镇住宅散区排水单元达标改造工程(桃花村)施工图设计及施工总承包（EPC）[JG2024-1588]项目的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（公示时间从 2024 年 05 月 07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4 年 05 月 10 日 00 时 00 分止）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(主)荣鸿建工集团有限公司;(成)济南城建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2	(主)佛山市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;(成)中恒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	通过	
3	(主)广东万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;(成)广州市城建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	通过	
4	(主)广东惠晟建设有限公司;(成)中科瑞城设计有限公司	通过	
5	(主)青岛瑞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;(成)郑州市市政工程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通过	
6	(主)广州恒龙建设工程有限公司;(成)中都工程设计有限公司	通过	
7	(主)广东浩禹建设有限公司;(成)天津城建设计院有限公司	通过	
8	(主)广东晟沛建设有限公司;(成)中天设计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
9	(主)广东豪源建设有限公司;(成)江苏龙腾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	通过	
10	(主)春涛国际建筑有限公司;(成)一方设计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11	(主)广东兴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;(成)核工业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通过	
12	(主)广东合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;(成)中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	通过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第五十四条规定，投标人或其它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十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，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广州市番禺区水务工程建管中心（广州市番禺区水旱灾害防御中心）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番禺区市桥街环城东路 20 号首二层

联系电话：020-34818331

联系人：何工

招投标监督部门：广州市番禺区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番禺区住建局二楼

联系电话：020-84892221

招标人名称：广州市番禺区水务工程建管中心
(广州市番禺区水旱灾害防御中心)

日期：2024 年 05 月 06 日

